



我家的饭桌

大梁

我家的饭桌上经常有几样小咸菜,生抽拌姜丝,疙瘩头切片,还有发醇的黄豆拌萝卜丁。黄豆发醇后有股酸臭的味道,吃起来却回味无穷,萝卜的清脆爽口与黄豆的酥软相得益彰。咸菜与粥是绝佳搭配,不管是大米粥小米粥还是杂粮粥,虽然吃起来糯厚,却总不免寡淡,若能佐之一两道小咸菜,则完美实现了味蕾的动态平衡。

如此便知,我妈是侍弄小菜的高手,也是掌控饭桌的明主。家里人的胃都装在她的脑子里,谁爱吃不喜欢吃什么,她都如数家珍。平日里想尽办法荤素搭配,让一家人营养均衡。饭桌上常常已经摆得满满当当了,我妈还在厨房里忙活,生怕亏了家人肚子。

我家的饭桌是二十几年前置办的,纯实木的,看上去敦实厚重。饭桌可以从中间伸开,从它的肚子里掏出一块折叠的长方形板材,展开后,再与桌面合二为一,就成了一张加长版的饭桌。平日里一家五口,不必伸展加长,到了过年,亲戚们聚在一起,就需要它大展拳脚了。饭桌见证了亲人的团聚,也经历了亲人的离别。

多年前,奶奶曾经也在这张饭桌边吃过饭。爷爷去世后,奶奶一直独自生活在农村老家。直到有一次中风摔倒,失去了自理能力,才被各家轮流供养着。记得每次奶奶到

饭桌边坐下,都得废好大一番工夫。先是拄着拐杖从床边支起身子,然后再拖着脚亦步亦趋地往餐厅挪动。每次等她坐定了,母亲才把热菜一一端上来。奶奶的一只手不灵活,母亲就用碗盛菜,递到她眼前。奶奶在饭桌前,经常一边吃饭,一边感叹,现在生活条件好了啊,当年想都不敢想。有时说着说着还流眼泪,母亲常说,老人老了就变回了孩子,动不动就要哭鼻子。

后来,饭桌送走了奶奶,迎来了她的小主人。女儿的诞生给家里带来很多温暖与喜悦。出生七个月,女儿在饭桌旁吃辅食,还没长牙的小嘴巴,发出呜呜的声音,逗得全家人都笑得合不拢嘴。后来慢慢地再大一些,她也有了自己专属的座位,大人们开始教给她饭桌礼仪,比如大人不动筷子,小孩子不能先动,再比如夹菜只能从离自己最近的一侧夹,不能满盘乱夹。女儿或许不明白饭桌对于家人的意义,但她从此知道了,饭桌不仅仅是吃饭的地方,更是一家人团聚和睦的象征。

我想起老家的饭桌。那是一张长方形的、矮小的,只能放在炕上的饭桌。每到过年的时候,几家人就齐聚在老屋里。吃饭前,大伯将饭桌搬上炕,大娘、母亲和三婶就开始张罗菜,不一会儿就摆满了饭桌。

爷爷和奶奶是先坐下的,然后是我和妹妹两个小孩子,再然后是三家的男人坐下,基本上小饭桌已经没了空间。这时候大娘就从厨房里走出来,对着饭桌边的人说,你们先吃吧,你们吃完我们再吃。

男人们照例是要喝点酒的,我和妹妹还有奶奶则只顾吃饭,吃完了就撤出饭桌。有时奶奶也不上桌吃饭,后来在大娘、母亲和三婶的一再撺掇下,才不得已缩坐在一个角落,一般每次都吃得很快。我和妹妹是有特权的,就算吃得慢,也没人催,不过我们的心思都不在吃饭上,能赶着早点出去玩儿才是更加有诱惑力的事。

女儿现在也正是调皮的年纪,经常不好好吃饭。坐在饭桌旁,一会儿摆弄摆弄这个,一会儿扭扭身子,好像饭桌旁边长出了痒痒挠。在大人们的呵斥下,才能收回心来,还撇着小嘴,表示心里不服气。或许她不曾预见,再过几年,等她上了初中或者高中,面临住校,她在饭桌上跟家人在一起吃饭的时间会越来越少。再等她上了大学,可能一年下来在饭桌上跟家人团聚的时间也屈指可数,等她大学毕业,成家立业,她和她的小家庭就会拥有新的饭桌。那张老饭桌,还会留存在她的记忆中吗?



往事如风

故乡的冬天

李忠义

风少了往日的温柔和凉爽,渐渐变得干硬清冽起来,寒风夹杂着沙土枯叶,在或宽或窄的胡同里兜来兜去。田野空旷,草木枯萎,麦苗成了人们视野里少有的绿色。冷不丁就在某个早晨,屋顶,树枝,乃至院落里的家什,全都蒙上了银白色。人们口里吐着“白烟”,出门得抄着手了,不时地跺两下脚:“这天气,说冷就冷了!”

路旁的杨树,墙外的梧桐,河边的垂柳,几场霜下来,叶子落个精光。那些瘦骨伶仃的枝条,在萧瑟的寒风中飘曳,摆动。麻雀还蹲在树枝和电线上,四处张望或跳动,唧唧啾啾地唱着欢快的曲子。看家狗畏缩在灶台旁的草堆里,圈里的猪哼唧唧拱着栏门,主人用铁勺拍打几下石槽,把冒着热气的猪食倒进去。猪们呱呱呱唧唧地吃着,主人脸上满是笑容,好似看到了即将到手的票子。

气温骤然下降了许多。凛冽的寒风贴着地皮直往人的裤腿里钻,每个早晨,井台上都挤满挑水的汉子。摆动着井绳打水的,挑着担子离去的,候在旁边的闲聊着:“这鬼天气,冷得要人命”。半大小子们慢腾腾地走出滑溜的井台。有些心急站不稳的,刚拔上来的水桶“咣”地歪倒在地,立马来了个“水漫金山”。一阵嘻嘻哈哈:“心急吃不了热豆腐,倒霉了吧!”

我们村子东边有一个面积不小的苇湾。水面结了厚厚的冰,上面的芦苇被铲去做了烧草,苇湾俨然就是孩子们的乐园。有时透过冰面,发现虎口长的鱼儿被“冻”住了。赶紧凿开冰层,掏出鱼儿,铁勺里放点油一煎,味道极鲜。我们更多的是在冰面上“打出溜滑”。先来个小助跑,然后一下子滑出老远。玩的时候得倍加小心,否则就会人仰马翻。打“懒老婆”挺有意思的。鞭子抽打着“懒老婆”,滴溜溜地直转。遇上冰薄的地方,“懒老婆”掉进水里。此时近前不得,否则会把自己掉进去。玩就正儿八经地玩,“千里”偏爱鸣喳喳地出些趔趄。他那次稍不留神,摔了个瓷实,膝盖、肘部上的棉衣摔得露出了棉花。他娘是连打带骂,“千里”被揍得屁滚尿流,打着滚跑远了。

雪常常在夜间悄然而至,雪花纷纷扬扬,如碎玉般飘落。一夜功夫,整个山村便白了——屋上白了,树上白了,柴火垛上白了,院子里、胡同里、原野上全白了。远处的山川河流,像是披上了厚厚的线毯。近处的田野树林,都被积雪覆盖,宛如玉树琼枝。

雪过天晴,太阳升起,屋顶上雾气缭绕。雪水滴嗒着流下来,屋檐椽子上,垂着一根根半尺长的冰凌子。调皮的孩子举着棍子敲下几根,抓在手里,填进嘴里“咯嘣、咯嘣”地咬着,如同夏天里啃冰棍。不一会儿就寒意透身,硌得牙生疼,不时地翕动着嘴唇。晌午,阳光正好,冰凌冒着缕缕“热气”慢慢消融,屋檐下汇起浅浅的水湾。有几根冰凌“吧嗒”掉到地上,立马引起孩子们们你争我夺。

几乎每年春节前,都会来场雪。白雪皑皑,掩盖了四处乱飞的枯叶,墙根墙角的鸡狗粪便。我期盼那场雪的到来。雪最好不要太大,最好下在节前前三天。那样的年过得才有意思。大年夜,提着灯笼,穿着母亲赶制的新鞋,走在尚有积雪的大街上,“咯吱、咯吱”的声音很好听。敬财神,拜祖先,“吃饺子”的鞭炮响过,花花绿绿的纸屑点缀了雪地。孩子们当然闲不着,几枚“小鞭小炮”插在雪堆上点着,赶紧手捂着耳朵跑到旁边。“啪”“嘭”几声响,雪堆上多了几处黑色的印迹。

冰天雪地阻挡不住人们进山。他们三五成群,撒欢着的狗相随。这里有条沟,那里有道坎,深一步浅一脚,在雪地里摸索着前行。有人“呼哧”踩进雪窝里,雪没到了大腿根。这样的天气,野兔出窝觅食,雪地上留下了清晰的爪印。据说野兔认死理,来回都走一条道。他们在野兔经过的地方统统下了套。傍晚或者第二天早晨再来,或许就有野兔被套牢。偶有野兔被当场撵起,猎狗有了用武之地。这种俗称“细狗”的猎狗,身体细瘦挺拔,动作灵活,野兔在前面跑,它在后面追,直撵得野兔没了力气。一袋烟工夫,“细狗”口叼着野兔回来,不停地向主人邀功。“猎人”提着肥硕的野兔,引得众人心生羡慕:“又是一顿好嚼咕!”

没风没雪的日子,故乡会出现难得的好天气。冬天的太阳温和,打着眼罩向上望,一点也不耀眼。红红的日头翻过村东的笔架山,一点一点地往上升。阳光照射下来,村头巷尾的麦桔垛金灿灿一片。老人们喜欢在这样的天气里出来晒太阳。灰烦了老婆子无休止的唠叨,整日心里憋闷得慌,于是,他们叼着旱烟袋,提留着马扎子走出了家门。约定俗成,朝阳的北墙根就是他们聚拢的地方。或蹲,或坐,或倚,旱烟叶子是断然少抽不了的。吧嗒吧嗒连吸几口;“老伙计,尝尝我的关东烟,纯黄豆喂的!”你尝尝我的,我抽袋你的,粗粗呛眼的辣味儿和着浓重的烟雾升腾起来。他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呱,家长里短的,道听途说的,有心无心地叨叨了出来。老小孩,竖胡子、瞪眼睛的时候常有。面红耳赤,青筋突兀,屁大点事非得分出个青红皂白。他们熟谙彼此的秉性,就像谙熟自己手掌里的老茧。一个村里出生一个村里长大,当年光着屁股下河摸泥鳅,甩了汗衫上树掏雀蛋。忆昔日的艰辛,叹时光的短暂,如今头发白了腰带弯了,剩下的唯有声声叹息:“唉,老了!”

故乡的冬天,有着永远也说不完的故事。



诗情画意

桂

王咏

薄凉中,浓烈着。
风动,香动

像匆匆赶路的人,衣袂间
起伏的星海
一朵,不够明亮
两朵,不够闪耀
无数朵,一切便会静下来
耳语般的幽

风的故事

永远的怀念

姜兆义

不知不觉,八十九岁的母亲离开我们已逾十年。退休前,忙于工作,只能梦中和母亲相见。退休后,便有更多的时间细细品味与母亲相处的五十多年的时光。怀念母亲,无疑会流下伤心的眼泪,但更多的感受是,平凡的母亲在困难面前百折不挠,身患重病淡然处之,苦中有乐处世达观,在我心中的形象更加高大。

母亲因战乱破碎了读书梦,是大字不识一斗的文盲。然而,母亲在社会这所大课堂中掌握了许多生存本领。20世纪60年代,我们一家月均生活费不足10元。在母亲的精打细算下,姐弟5人不但衣食无忧,每年春节还能高兴地穿上新衣服,过上让大杂院邻居羡慕的生活,还培养出附近几个大杂院中第一个大学生和第一个研究生。能做到这样,主要依靠母亲的节流开源。在节省方面,主要体现在穿上。母亲除了每年给我们做一套新衣服外,基本上就是小孩穿大孩子的,或小衣服改大的。记得我有几条裤子是“加长型”的。所谓“加长型”就是随着身材的增长,将短裤子的裤腿加长为长裤子。开始,我怕同学嘲笑,坚持不穿,要求穿新裤子。母亲耐心教导我:“加裤脚越长,说明你长得更快,个子更高,你应该自豪。”一句话,使我由原来的不开心变为自信。在开源方面,母亲的办法更多。家里很早便开办了“家庭作坊”。所谓“家庭作坊”就是把工厂中的手工活,拿到家里完成。我小学和中学就在“家庭作坊”中制作过自行车零件包装袋、手套和封装冰激凌勺。此外,家里还养着几只母鸡,每天我都承担着喂鸡的任务。鸡每天下蛋为我们改善生活,也为我带来快乐。现在回想起当年的劳动场景,感到母亲从小让自己干活,不仅为了挣钱和改善生活,更重要的是懂得劳动的价值,这让我终身受益。

母亲是家庭妇女,朋友并不多,几乎全部精力用于养育子女,但晚年朋友却逐渐多起来。凡是常来我们家的人,母亲不但能记住他们的姓名和年龄,还能记住他们孩子的姓名和年龄。刚开始,我们并不理解。时间长了,便知晓母亲之所以要记住客人及孩子的姓名和年龄,是因为她想让来客感受尊重。如果连客人的名字都记不住,客人可能就不会再来了。我有几个交往几十年的发小,每年春节都来给母亲拜年。每次来时,母亲变成了家庭的主角。她给他们的孩子讲笑话、出谜语,逗得大家哈哈大笑。时间久了,母亲逐渐与我这些发小的母亲成了好朋友,相互间也单独交往。老人之间的交往更加深了我们的友谊。母亲不仅与熟悉的人成为朋友,就连同病房的病友也能成为朋友。母亲八十多岁后,每年住院。得脑血栓的患者,大多数情绪低落,特别是初次确诊的中年妇女都痛不欲生。母亲住院后,像查户口一样把每个病友的情况了解得一清二楚。对情绪低落者,母亲用自己的经历“现身说法”,增添了她们战胜疾病的信心。有几个病友成了母亲的朋友,出院后,经常来看望母亲。良好人际关系让母亲度过了幸福的晚年。

母亲辛苦劳作,无私奉献了一辈子。比她社会地位高、生活条件优、健康状态好的大有在,但比母亲幸福感更强的人却并不多。不管是节假日还是平常,总有亲朋好友来看她,与她谈天说地,从她的达观生活态度中享受快乐。晚年的母亲将艰苦经历变成自信财富,疾病折磨变成坚强动力,不但自己快乐,而且将这种快乐传递给能接触到的每个人,就像绚丽的霞光,温暖着家庭成员和周围朋友,为大家从容面对生活中的困难和坎坷增强了信心。

永远怀念母亲。母亲是我的生命之源,也是我的动力之源。

万水千山

写在大地上的优雅五线谱

孙枫

漫游在浙南,那是一段色彩纷呈的日子。不同的自然山水景致,悠古的村落,绵长的文化脉络无一不令人沉醉其中。那种心灵的自我慰藉,绝不是网络描述所能给予的。

四月里,江南新绿,细雨霏霏,不论走到哪里都是一副水灵灵、娇滴滴的模样。这是四月江南独具的风韵和特质。于是,游过古堰画乡后,便继续着丽水行的下一站——云和梯田。

车出丽水城,山路逶迤宛转,草木青翠欲滴。春日里行车,人易打盹,迷迷糊糊中就到了云和梯田。云和梯田静卧在山坳中,似一位清新丽质的少女。

“采芳人杳,顿觉游情少。客里看春多草草……。”我搞不懂张炎在清平乐里何故因“人杳”而“游情少”?云和梯田游人寥寥,反倒更觉清丽平和。这不正是都市人不远千里追寻的一方清平世界吗?

景区车辆拉我到了“九曲云环”,由此步入了梯田。斜斜的细雨绵绵地织着天空,薄雾像柔白的锦丝一般,飘忽在山坳层叠的褶皱上。一道道田埂绕着山坳,应着山势层层叠叠地向上盘绕。我沉浸在微凉的水汽里,脚尖沾着田埂湿润的泥土,襟怀里荡满了整个江南的春天。

当知青那会儿,我也曾插过稻秧。生产队水库下那几亩水稻是我短暂愉悦的天堂;田埂上偶拾得野鸭蛋的惊喜,还有逮着一只小刺猬的兴奋……在那北方遥远的大山里,层层的水田存寄着我青涩的记忆。而眼前,江南山坳梯田展开的是一卷清新的画意。云来了,我们在青葱懵懂中跌跌撞撞。雾散了,我们看懂了人生冷暖,也便心静如水了。

云雾中的云和梯田是一种如梦如幻的镜像。迷雾漫山,一片茫茫,分不清哪里是云哪里是雾,层层梯田把它的隽秀静静地隐逸在山坳中。一阵风吹云散,它们便猝不及防地闯入视野,天光水影里飘动着纤细的身姿,浅浅的绿色犹如细碎的翡翠。容不得你细细品味,云雾便又遮掩住它们清秀的容姿,身后的水影又被白气漫过。水田里的倒影被雨丝落碎,又随云雾的漂动慢慢地拢合。恍惚间,分不清是云在水里飘,还是绿在天上挂。

山坳深处传来悠扬的牛铃,我逐音而去。那里是藏在深山银谷的一个古老的畲族村寨。畲人为躲避战乱而隐匿在山坳里,开垦密密麻麻的山坳梯田。历经了数百年的风雨沧桑,他们与当地白银矿工修造石屋,休戚与共,“坑根石寨”就这样一代代地流转至今了。畲人的石寨建在白银谷山坳里,屋舍一概取山石垒砌。我徜徉在雨雾里,穿行在一幢幢的石屋间。寨子出奇的平静,人迹杳然。偶遇一间小店是在营业中,我思忖着,这寨子怕大都是人去屋空。那些修缮一新的石屋,幽幽中只是留宿游人拍照了吧?古老的坑根石寨相当幽美,只是人间烟火逐渐稀疏,难免有些失落。下行至山谷底,沿一条山涧逆水上行,可见一架石拱桥,曰“银官桥”,江南多见的那种,弯弯地横跨在溪涧流水之上。浓雾慢慢地涌满山谷,我倚傍在石桥上小憩,溪水欢跳着而去,沿着山谷可行至“七星墩”,据说那里是远眺云和梯田最佳的地方,尤其是在日出日落时分。此际,我一路孤行,又不闻得人声,如此景致令我陷入了彷徨。

雨雾中,忽明忽暗里似一人形影绰绰,转瞬间却已近在咫尺。我起身迎过去。行色匆匆的小女子居然是景区管理人员,恰从我要去的“七星墩”方向返回“九曲云环”。“雾太大了,看不见什么。走山路也还很远,赶不上山的最后班车。”我脑海里蓦然浮现出多年前独行嵩山的那一幕……于是雨雾中伴着那位畲族女子一路折返。早年一个正月里,我曾夜陷嵩山雪野而无力自拔,危急中求助了登封警方。人世间,许多的事可以重来,但生命只有一次。

下山时,天边依旧是雾遮夕阳,更没有瑰丽的晚霞。远远地回望着那些呈几何学意义上的美丽弧度,那些优雅的五线谱。我们是在阅读人类与自然千年对话的痕迹。雾升雾散那是山野的呼吸,细雨霏霏那是天地间绵绵的絮语。我忽然懂了,山民们分明是把日子一代代地种进了山坳梯田里,用岁月编织着大地粲然的线条。

一路细雨,淅淅沥沥地落个不停。返回到民宿,房东大嫂准备了一餐农家土菜。一条山涧的鱼,一盘山野青菜和一盘嫩豌豆。送我一碟自家腌制的鲜笋、一杯土家酒,扫去我一天的风尘倦意。

时光悠悠,心亦悠悠,枕着云和梯田入眠,一觉天明。